

## 第一章 緒論

### 第一節 研究動機與目的

#### 一、研究動機

行政院文建會於 1995 年的「文化產業研討會」中提出「文化產業化、產業文化」發展計畫後，成為台灣文化界與產業界方興未艾的議題；文化不僅關係居民的生活品質，並賦予居民對城鄉定義與特徵的認同感。文化亦成為城鄉發展的要素之一，因為都市以文化為根基，可增加地方收入，並創造地方就業機會，讓都市活化；因此，文化政策自然地在都市再生過程中扮演重要角色。

台北縣鶯歌鎮因擁有完整的都市空間系統，與都市發展關係密切，並因陶瓷文化產業的發展，且具濃厚的地方人文特色；而鶯歌鎮所制定的文化政策，也促使當地城鄉也再次的發展及活絡，故研究動機如下：

- (一)文化政策實施之推動方式為何？
- (二)文化政策對城鄉再發展之影響為何？
- (三)如何有效地利用當地之文化政策，促使當地城鄉再發展？

#### 二、研究目的

研究方向將分析鶯歌鎮文化政策對城鄉再發展之影響，以鶯歌鎮文化政策作為根基，進而瞭解對鶯歌鎮整體城鄉再發展的思維，並營造文化政策與城鄉再發展連結，藉以提出文化政策對城鄉再發展的具體影響及成效。因此，研究目的如下：

- (一)瞭解文化政策實施之推動方式。
- (二)探討文化政策與城鄉再發展兩者之間的關係。
- (三)分析文化政策的實施成效，確定其文化政策推動城鄉再發展之方向，並瞭解文化政策推動的問題。

### 第二節 研究範圍與內容

#### 一、研究範圍

##### (一)理論範圍

研究從文化政策執行過程中的現象來理解，在都市再發展的過程中，所產生的一種城鄉風格、文化、藝術、消費及空間的問題，處理文化政策與城鄉再發展的作用。故理論範圍由文化政策的執行過程和城鄉再發展的成效，所形成的城市風格，與城鄉再發展之影響狀況，藉以從文化政策觀點下，解析對城鄉再發展所產生的影響。

## (二)時間範圍

因行政院文建會於 1995 年的「文化產業研討會」中提出「文化產業化、產業文化化」與「社區總體營造」政策，台灣的「文化產業」概念隨之成為社區總體營造的核心。故研究的時間範圍界定於 1995 年至 2008 年。

## (三)空間範圍

自 1995 年以來，鶯歌鎮因陶瓷文化產業帶動，也擁有完整都市空間系統，但因為鶯歌鎮的文化政策不可能獨立於整體大環境政策之外，要瞭解一項政與都市空間發展關係密切，並帶動其觀光發展而具地方人文特色。

策當然不能將之從整體大環境中抽離出來單獨存在，故在探討鶯歌鎮文化政策之時，必先將國內外文化政策與城鄉發展兩者之間的關係做一描述，以求完整。

## 二、研究內容

首先確立整體研究架構，分析文化政策之城鄉再發展背景與問題，包含研究動機目的之確立及範圍內容之界定，並擬定研究步驟、方法與流程，以作為研究之架構依據。透過「文化政策」、「城鄉再發展」...等相關理論文獻分析，建立文獻回顧與理論架構，並研擬文化政策對城鄉再發展之影響關係思維，探討台灣文化政策對城鄉再發展之歷程及相關國內論文研析。進而以各國文化政策對城鄉再發展之成功案例，來做分析比較及檢討；以英國、西班牙、日本、新加坡及台灣來做分析，瞭解它國文化政策的推動方式，及對城鄉再發展之成效與影響，並學習可取之處，來檢討鶯歌鎮文化政策對城鄉再發展的成效及影響，並參與當地各項文化活動，找出相關議題，以參與觀察與深度訪談的方式，聽取受訪者的意見，研析解決的方法；最後，針對鶯歌鎮文化政策之城鄉再發展課題，提出研究之結論與建議，及後續研究之建議。

## 第三節 研究方法與步驟流程

於確立研究範圍與內容後，以下提出研究方法及流程，進行研究。

### 一、研究方法

綜合前述問題和研究面向，提出研究採用文獻回顧法、個案評析法、參與觀察法、及深度訪談法。

#### (一)文獻回顧法

主要是將與研究問題有關的文獻，作有系統的鑑定、安排與分析；並將與研究問題有關的文獻，予以探討與評述、綜合與描述。而為便於本論文進行文獻探討(literature review)及就本論文的研究場域從事一般性探討，故先蒐集國內外相關出版書籍、期刊論文、國家學位論文、政府出版品及網際網絡等文獻。在文獻資料的取捨上，以文化政策和城鄉再發展的研究領域中列為本論文進行文獻分析的主要對象。

為能詳實探討出所回顧文獻的內容，蒐集有關國內外文化政策、城鄉發展的相關理論文獻，並整理分析，建立研究之理論與研究架構，以瞭解整個文化政策與城鄉再發展之間的相互關係。

## (二)個案評析法

個案研究法是社會科學領域主要的一種研究策略，可視為一種邏輯導向的思考過程，利用個案所呈現出對事實的陳述及問題的披露，以科學的方法有系統地收集和分析，由此獲得之相關資料，以尋求解決問題的方法或途徑(Yin, 1994)。以個案研究建立理論的方法時常遭受信度與效度上的質疑，但此係因過去部分研究錯用或草率運用個案研究所導致的結果，但不能抹煞此方法論在建構理論模式上具有其獨特效能的事實，由個案中建立理論規則的優點之一，在於其提供了發展新理論的機會。個案問表面上的對立或矛盾現象，在探究差異源由的過程中，便促使了研究者重新組構認知，進而產生新的觀點；且經由分析並解釋看似對立的事實，也可同時減少因研究者本身的成見或偏好而做出偏差性結論的疑慮。(Eisenhardt, 1989)

以各國文化政策下城鄉再發展的成功案例，來做分析比較及檢討；以英國、西班牙、日本、新加坡及台灣來做分析，瞭解它國文化政策的推動方式，及對城鄉再發展之成效與影響，並學習可取之處，並採用到研究中。

## (三)參與觀察法

參與觀察(Participant observation)，研究者為了對某一團體有深入的瞭解，而在該團體內建立和維持多面向及長期性的關係，以協助研究的進行。採用參與觀察法當研究者在研究領域時，可以觀察到實際現象，通常問卷調查所獲得的資料不易反映出真實行為，參與觀察也可以看到連續性脈絡的現象。(Bogdewic, 1992)

研究初始，對於鶯歌地區的瞭解僅止於朦朧未清的階段，因此探訪鶯歌及參與各項文化及社造相關活動，為親身實際瞭解鶯歌重要的方式。參與觀察進行項目為，定期參與鶯歌鎮內「鶯歌社區營造座談會」、「鶯歌文化資產守護網」、「鶯歌陶瓷嘉年華會」、「鶯歌窯場與工作室自主聯盟」…等。參與文化活動的目的，是為瞭解鶯歌相關文化活動規劃呈現的方式，進而瞭解在規劃中的運行，及聆聽居民的聲音；參與的時間為2007年4月至2008年6月。

## (四)深度訪談法

在日常生活中最常被用來了解周遭世界的方法，就是觀察、聆聽和接觸，而訪談就是在創造一種情境，讓研究者可以透過口與雙向溝通過程，輔以聆聽與觀察，共同建構出社會現象的本質與行動意義，進而透過詮釋過程，將被研究的現象與行動還原再現(潘淑滿, 2003)。

經由文獻回顧法、個案評析法及參與觀察法所收集的相關資料，整理後對鶯歌鎮的文化政策及城鄉發展有更近一步的瞭解，並且可以更加瞭解文化政策對於

城鄉再發展的影響力，進而界定深入訪談對象並擬定相關問題。研究重心在於分析鶯歌當地之文化政策及相關文化活動執行前後，這些政策是否可行，是否能正確讓鶯歌鎮的再次發展或是阻力，而產生一些問題的面向，而這些面向也就是訪問的問題所在之處。

而其目的是，主要在透過關係人的對話與說明，提供協助捕捉參與者的觀點與經驗，並可以擴展層次與補充文獻的不足。深度訪談法是屬於質化研究取向的研究方法，質性研究抽樣標準不同於量化研究，其所重視的是樣本能提供「深度」和「內涵」、「社會實況的代表性」，即使是少數樣本或一位個案研究仍有其價值性。

因此在研究對象、方法與大概內容方面，本計畫以鶯歌鎮文化相關活動及計畫、社區空間特色、資源及營造方式…等做深度訪談。訪談的對象：長久參與鶯歌相關活動計畫之專家學者、發展協會理事長、地方機關代表、工作室及窯廠經營者、及店家皆有；訪談的議題包括：文化政策的實施、當地的城鄉發展及未來的遠景、社區發展營造方式、策略、地區資源；訪談的時間為 2008 年 7 月至 8 月。



二、研究步驟流程

為貫徹研究計畫之執行，研究之進行流程如圖 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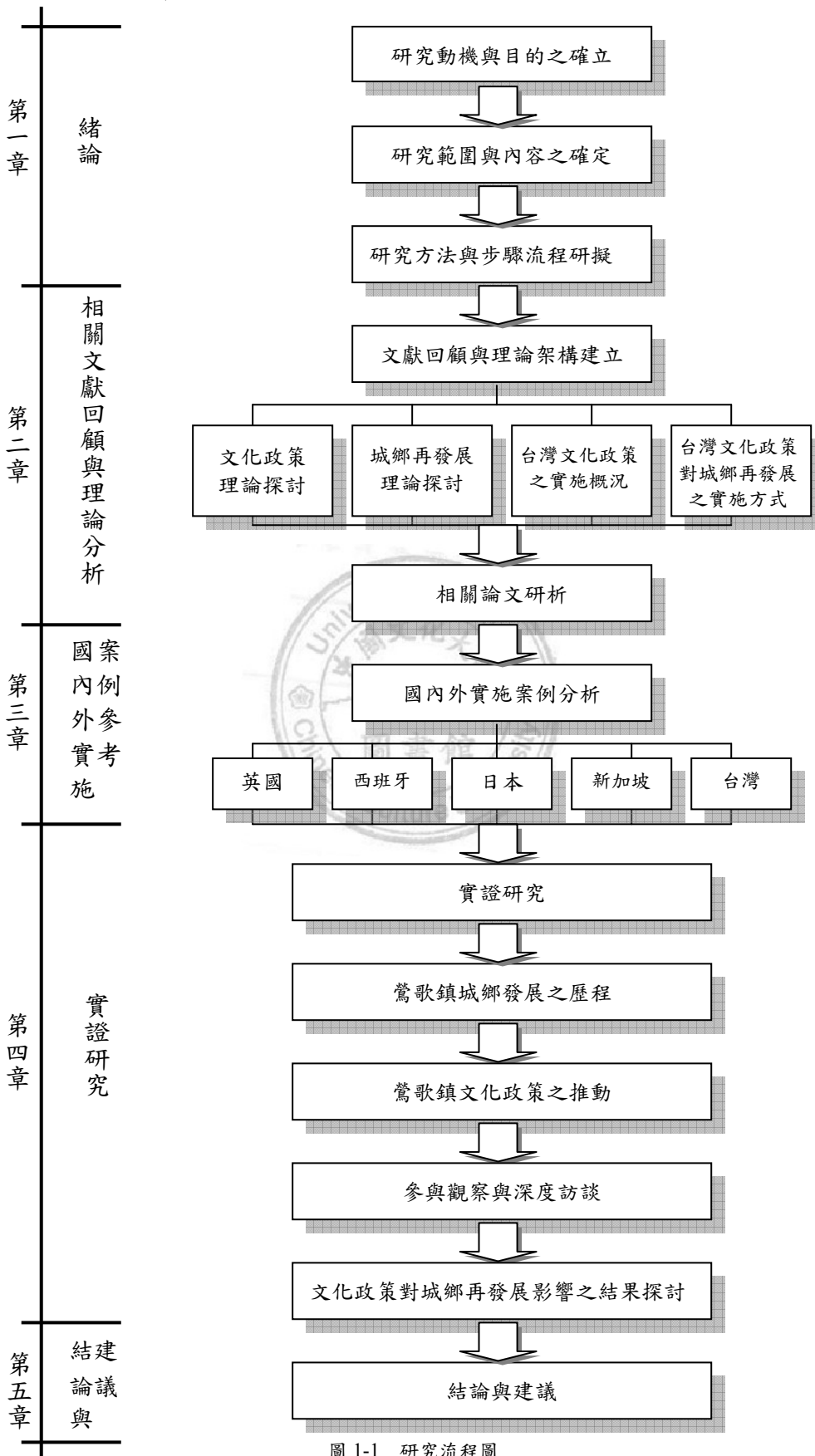


圖 1-1 研究流程圖